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SI PROPERTIES LIMITED

資本策略地產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7)

(認股權證股份代號：2612)

補充公告

認股權證持有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茲提述資本策略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股東週年大會。除本公告所界定或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補充有關本公司發行的紅利認股權證(認股權證股份代號：2612)(「認股權證」)的持有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之若干資料如下：

為符合資格以股東身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認股權證持有人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將認購表格連同有關認股權證證書及有關行使款項一併送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

* 僅供識別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該通函所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資本策略地產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鄧焯傑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鍾楚義先生(主席)、簡士民先生、周厚文先生、何樂輝先生、梁景賢先生及鍾宛彤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盧慶雄先生(葉浩宏先生作為其替任董事)；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毓和先生、石禮謙先生(GBS, JP)、盧永仁博士(JP)及翟迪強先生。